

证券代码：002749

证券简称：国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9 号

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☒适用 ☐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☐是 ☒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466,358,550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00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国光股份	股票代码	00274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颜铭	李超	
办公地址	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 899 号	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 899 号	
电话	028-66848862	028-66848862	
电子信箱	dsh@scggic.com	dsh@scggic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118,836,327.91	1,042,425,459.80	7.3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30,530,454.99	217,372,888.31	6.0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26,713,885.96	213,570,132.60	6.15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89,441,964.28	205,723,026.86	-7.91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0	0.50	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0	0.48	4.1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1.24%	12.38%	-1.1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617,825,602.24	2,720,733,319.08	-3.7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060,677,347.77	2,102,769,041.62	-2.00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1,67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 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 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颜昌绪	境内自然人	34.54%	161,102,605.00	0.00	不适用	0.00
颜亚奇	境内自然人	4.38%	20,449,170.00	0.00	不适用	0.00
胡利霞	境内自然人	3.47%	16,194,423.00	0.00	不适用	0.00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富国兴远优选 12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3.20%	14,903,366.00	0.00	不适用	0.00
颜昌立	境内自然人	3.00%	13,995,565.00	0.00	不适用	0.00
颜秋实	境内自然人	3.00%	13,995,565.00	0.00	不适用	0.00
颜昌成	境内自然人	2.98%	13,877,590.00	0.00	不适用	0.00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2.03%	9,476,720.00	0.00	不适用	0.00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71%	7,953,838.00	0.00	不适用	0.00
颜玲	境内自然人	1.52%	7,072,085.00	10,080.00	不适用	0.0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颜亚奇是颜昌绪的儿子，胡利霞是颜亚奇的前妻，颜秋实、颜昌成、颜昌立是颜昌绪的兄弟，颜玲是颜昌成的子女。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不适用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。